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司法局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关于下达2022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-冀财政法(2022)29号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15001 - 昌黎县司法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0		到位数	0	执行数	0		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		
	其他			其他		其他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，有效保障我县社会稳定。				保障了我县社会稳定				0%	
	提高全民法制意识和法律素质。				提高了全民法制意识和法律素质				0%	
	落实政策，保障司法工作正常运行				保障了司法工作正常运行				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					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购买办公设备数量	10	>=	17	台	null	未完成	0.00
		质量指标	法治宣传覆盖率(%)	20	>=	95	%	null	未完成	0.00
		时效指标	及时率	10	>=	95	%	null	未完成	0.00
		成本指标	购买办公设备成本	10	=	52000	元	null	未完成	0.00
	效益指标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高	null	未完成	0.00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全县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高	null	未完成	0.00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约成本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降低	null	未完成	0.0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法治宣传持续性	5	文字描述		长期	null	未完成	0.00
	满意度指标(10)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0	>=	95	%	null	未完成	0.00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完成	0
	自评总分									0
	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

填报人：孟凡智

联系电话：15232353077